

宁夏回族自治区 市场监督管理厅通告

2024 年第 57 号

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关于 注销石嘴山市星星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通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、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》第四十八条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五条规定，依据石嘴山市星星化工材料有限公司的申请，经研究决定对该企业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予以注销。（具体信息见附件）

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注销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名单

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

2024 年 8 月 28 日



附件

注销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名单

序号	获证单位名称	生产地址	证书编号	发证日期	有效期至	备注
1	石嘴山市星星化工材料有限公司	宁夏回族自治区 石嘴山市大武口 工业园区顺和路 10号	(宁) XK13-010-00 037	2021.6.17	2026.3.29	

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办公室

2024年8月28日印发
